

安徽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皖教思政函〔2010〕12号

转发教社研关于举办“国际化视野下的高校德育创新发展”研究论坛的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现将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下发的《关于举办“国际化视野下的高校德育创新发展”研究论坛的预通知》（教社研函〔2010〕15号）转发给你们。请各校按照通知要求，积极组织有关人员做好成果申报工作，并按照时间节点直接将研究论文发至教社研信箱，同时报教育厅思政处电子信箱（szc@ahedu.gov.cn）。

二〇一〇年五月三十一日



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科学发展研究中心

关于举办“国际化视野下的高校德育创新发展” 研究论坛的预通知

教社研函[2010]15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、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教育部直属各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、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，积极应对经济全球化、文化多元化给我国高校德育带来的发展机遇和严峻挑战，引领高校德育研究和工作队伍站在全球化的高度，分析新形势，研究新问题，探索新思路，进一步把握国际化背景下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的客观规律，促进理论与实践有效结合，推动我国高校德育进一步创新发展，经报部领导批准，我中心决定举办第二届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论坛，主题拟定为“国际化视野下的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内容

1. 拟请教育部领导作重要讲话。
 2. 研究成果评选。举办“2010年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成果”评选（评选办法详见附件），并在论坛上对获奖成果进行表彰。
-

3. 分论坛研讨。论坛拟分为五个分论坛，分别安排在五个分会场举行，期间每个分会场分别举办上海高校优秀德育成果展示。

4. 主论坛交流。邀请部分长期从事高校德育理论研究和实际工作的领导、专家和学者围绕会议主题进行交流发言。

二、研讨议题

1. 国际化背景下大学生的思想特点及变化规律研究
2. 国际化视野下创新人才培养的特点及规律研究
3. 哲学社会科学教书育人功能和实现途径研究
4. 国际互联网与高校德育工作研究
5. 国际化背景下高校德育工作队伍建设研究

三、与会代表

省级教育主管部门有关处室负责同志，教育部直属和部分省属高校党委负责同志、理论课教学、学生工作部门、宣传部门负责同志，每校 1-2 人，部分从事德育理论研究的专家学者，以及部分报刊杂志社代表。

四、时间、地点

1. 时间：2010 年 11 月上旬
2. 地点：上海市

具体报到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五、相关事项

1. 请各省级教育主管部门、部直属高校将本通知及附件（《“2010 年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成果”评选办法》）转发至所属相关单位，并积极组织相关部门按照有关要求，认真做好成果

申报工作。

2. 请每个参会单位围绕研讨主题准备 4000 字左右的研究论文，并于 6 月 30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交，以便安排论坛发言和编印论坛交流材料。

3. 与会代表往返交通费用、住宿费用由所在单位报销，成果评审费用以及其他会议费用由主办单位承担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非、吕治国

联系电话：010—62516285、62515287

电子信箱：dangjiansizheng@126.com

附件：“2010 年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成果”评选办法

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科学发展研究中心

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日

附件:

“2010 年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成果”评选办法

为充分展示近两年来高校德育领域的优秀研究成果,深入交流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经验,积极促进成果转化,凝聚和激励高校德育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队伍,推动我国高校德育进一步创新发展,教育部社科中心将于近期举办“2010年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成果”评选活动,评选办法如下:

一、奖励等级

奖项分为一等奖、二等奖和三等奖,对获奖成果授予证书,并给予奖励。按照确保质量,宁缺毋滥的原则,允许各个等级的奖项有空缺。

二、申报范围

各高校均以学校为单位集中申报,每校限报 1-5 项。请各高校按照质量第一的原则,严格做到程序规范,过程公开,认真组织好申报工作。

三、申报资格

1. 申报单位:申报单位应为教育部批准设立的普通高等学校。

2. 申报者:申报者可为个人,也可为由若干人员组成的研究小组,但须指定一位牵头人(合作研究成果必须为第一署名人),每人或每小组限报一项。

3. 申报成果：申报成果可为学术专著、理论文章、研究报告（包括工作成果）三类，起止时间为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1）多卷本研究著作以最后一卷出版的时间为准，在符合上述申报时限的情况下做整体申报。

（2）丛书不能作为一项研究成果整体申报，只能以其中独立完整的著作单独申报。

（3）个人论文集可单独申报，但多人撰写的论文集只能由其中某篇论文的作者单独申报。

（4）围绕一个专题，以个人或课题组名义发表于同一刊物同一标题的系列论文，可作为独立成果整体申报。但围绕一个专题，发表时标题各不相同的系列论文，不能做整体申报，只能选择其中的一篇论文申报。

（5）以工作成果为主要内容的研究报告，须围绕当前实际工作中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在工作实践的基础上进行理论概括，形成经验性、规律性研究成果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每项成果需提交《申报评审表》3 份，申报成果及其他附属支撑材料 3 份，各高校填写的本单位《申报一览表》1 份，以及上述材料的电子版文档 1 份（学术专著类成果除《申报评审表》外，其他材料可以只提交纸质材料）。《申报评审表》和《申报一览表》电子版可在教育部社科中心网站“文件、通知”专栏下

载（网址：<http://shekzx.moe.edu.cn>），纸质件统一用 A4 纸打印。
申报成果及其他附属支撑材料须标明申报单位、申报人。

五、申报程序

1. 各高校对本单位《申报评审表》、申报成果及其他附属支撑材料进行汇总、初审并签署意见。初审主要审查：（1）申报资格是否符合规定；（2）根据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等有关法律法规，著作权是否存在争议，是否弄虚作假、剽窃他人成果；（3）评审材料、申报手续是否符合本申报办法的规定；（4）《申报评审表》中，成果简介引用的内容是否准确、客观，表达是否准确、规范。

2. 各高校将本单位初审合格的成果信息统一录入《申报一览表》，汇总整理好《申报评审表》、申报成果及其他附属支撑材料，并将申报材料的电子版文档统一制成数据光盘，随纸质材料一同邮寄至教育部社科中心党建思政研究处。申报材料接收截止日期为 2010 年 6 月 25 日（以邮戳为准，过期不再受理）。评奖结束后，无论申报成果是否获奖，所有申报材料一律不再退还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35 号教育部社科中心党建思政研究处

邮编：100080

联系人：王非、吕治国

联系电话：010—62516285，010—62515287

电子信箱：dangjiansizheng@126.com

附表：1. “2010 年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成果” 评选申报
一览表

2. “2010 年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成果” 评选申报
评审表

附表1:

“2010年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成果”评选申报一览表

申报学校（全称）：

申报学校代码：

序号	成果名称	申报人	职称 (职务)	所在校内部门 (单位)	办公电话	传真电话	手机	电子邮箱	身份证号码

学校主管部门联系人：

办公电话：

手机：

学校主管部门（章）

附表 2:

“2010 年高校德育创新发展研究成果”评选
申报评审表

成果名称: _____

成果类别: _____

申报人: _____

所在学校名称: _____

所在学校代码: _____

注: 1. 本表一式 3 份, 用 A4 纸打印。

2. 成果类别分为学术专著、理论文章、研究报告(包括工作成果)三类。

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科学发展研究中心

2010 年 4 月印制

表一 申报人情况						
姓名		性别		出生日期		
专业技术职务				行政职务		
工作单位				联系电话	办公	
通信地址及 邮政编码					传真	
电子邮箱					手机	
身份证号码						
其他合作者 情况(限 5 人)						
表二 成果内容简介 (3000 字以内) 1.篇章结构、基本观点；2.主要创新和学术价值；3.研究方法；4.学术影响或社会效益等。						

注：本表可加页。

表三 学校初审意见

本人 所在 部门 意见	本人所在部门（院系）负责人（签章） 年 月 日
学校 主管 部门 意见	学校主管部门（签章） 年 月 日